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沪知局〔2022〕46号

关于认定第二批上海市知识产权培训基地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本市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体系，我局组织实施了第二批上海市知识产权培训基地认定工作。经自主申报、专家评审、市知识产权局局长办公会审议及公示等程序，现认定以下6家单位为第二批上海市知识产权培训基地：

1.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协会
2. 上海市闵行区知识产权协会
3.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4. 上海临港知识产权交流促进中心
5. 上海高新技术知识产权数据情报中心
6. 上海市开发区协会

望上述单位认真规划实施知识产权培训基地建设方案，结合自身优势资源大力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为不断提升本市知识产权人才专业化能力水平，为上海加快打造国际知识产权保护高地和国际知识产权中心城市作出应有的贡献。

特此通知。

